

青海大学实验室安全委员会

青大实安委字（2020）04号

关于开展全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实验室管理处将联合保卫处、研究生院、科技处、教务处等职能部门成立实验室安全检查小组，对各二级单位开展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全校各二级单位实验室（教学、科研实验室）

二、检查内容

检查人员对照各单位报送的自查自纠报告和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开展核查，重点要核查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和生物安全管理及运行情况。

三、检查时间

2020年7月13至17日

四、任务分工

第一组组长：郑程文

组员：王宁峰、全小龙、王琳轩、马瑞江、杨延

负责检查的单位：化工学院、国家重点实验室、光伏中心、地质工程系、机械工程学院

第二组组长：张志英

组员：贺君、雷生妍、苗世玉、王秀珍、王俊

负责检查的单位：土木工程学院、水利水电学院、农牧学院、生态环境工程学院、计算机技术与应用系

第三组组长：马志勇

组员：杨冬梅、党斌、赵成周、陈倩

负责检查的单位：农林科学院、藏医学院、基础部物理实验中心、信息技术中心、财经学院

第四组组长：李月霞

组员：黄明玉、丁成翔、李长兴、巩莉

负责检查的单位：畜牧兽医科学院、医学院、医学院基础医学部

五、检查要求

各检查人员要对照检查项目表开展安全检查，检查完成后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检查报告，报告要汇报检查的内容，检查出现的问题和整改情况。

联系人：郑程文

联系电话：13299716610

邮 箱：1140800124@qq.com

(本页无内容)

青海大学实验室安全委员会（代章）

2020年7月16日

实验室管理处

6301010050110